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4 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1
议案六：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3
议案七：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6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0
议案九：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2
议案十：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5
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6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会须知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会议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股东会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会务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进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请勿在会场内大声喧哗。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地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四、出席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股东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股东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提出，股东要求临时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的，主持人将按照其持有的股份由多到少的顺序安排发言。股东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

六、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能超过 5 分钟。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七、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会表决事项有关，与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会议投票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没有签名的票将作无效票处理。

九、本次股东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14:30

二、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2026 年 4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金枫路 359 号西典新能总部 206 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建华先生

六、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七、与会人员

（一）截止 2026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交易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议程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到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会出席情况，宣布股东会开始，会议登记终止；

（三）宣读股东会议案及内容，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四)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五) 确定计票人、监票人；

(六) 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会议表决；

(七) 统计表决结果，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八) 现场投票结束后，休会，将现场投票统计结果上传至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复会，监票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九) 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出席会议的董事等签署会议记录、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决议，积极推动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彻底落实公司治理机制。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夯实基础。在全体股东、董事会、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积极拓展业务，生产经营稳中有进。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177.6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84.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50%。

其中，电池连接系统业务板块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电化学储能需求的持续增长，全年实现收入 23.1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8.73%。电控母排业务实现收入 1.75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9.39%，工业电气母排实现收入 1.9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84%。

报告期内，电池连接系统产品实现销量 866.04 万件，较去年同期增长 41.34%，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 FFC 薄膜热压技术取得阶段性成果，储能出货量呈现逐年提升态势，全年各项经营指标稳中向好。

（一）推进项目建设，完善产能布局

为加快动力电池和储能业务的扩产，公司于 2023 年实施苏州工厂的扩建和西部工厂的落地，2025 年，公司苏州工厂已完成电池连接系统扩产，成都工厂已完成土建工程，2026 年将搬入使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推动海外业务发展进程，公司启动海外工厂布局，第一个海外工厂已落户泰国春武里府，前期先以租赁厂房的方式实施。泰国生产基地是公司全球化布局的第一站，为公司快速响应海外客户及下一步拓展东南亚、欧洲、北美等市场奠定了全面发力的基础。

（二）新技术产品实现稳定批量应用

报告期内，在技术创新方面，薄膜、直焊、FFC 采样技术，均已实现稳定应用于电池连接系统多种方案，并稳定大批量供货于部分车型。

（三）推进数字化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完善了制造生产、供应链、仓储配送一体化管理平台，实现了多系统之间的有效协作、数据同步、实时数据共享、互动，使生产控制更加准确和高效，大幅提升了管理效率。

（四）持续升级新工艺，开拓新技术路线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推出薄膜技术，该技术采用了单层薄膜热压合技术。与以往的热压合技术相比，材料成本降低，自动化程度提高，降低了产品的整体成本。与吸塑托盘简易电池连接系统相比，既降低了产品成本又提高了产品可靠性。2025 年，公司不断对该技术工艺、制程、设备效率、自动化程度、良率、能耗等多方面进行提升，使产线效率大幅提升。

（五）产业链延伸，成本管控优势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 FFC 替代 FPC 信号采集技术批量稳定供货，公司将 FFC 信号采集组件车间独立至子公司模式发展，为进一步使其做大做强，突显规模化效应，提升公司成本管控优势和产品竞争力。

（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增强人才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当前，着眼未来，提升全员能力，开展岗位技能、管理能力等全方位的内外训课程；搭建核心岗位任职资格体系，建立人才发展通道，培养复合型、多面手管理干部梯队；围绕着公司战略进行组织变革，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组织效率，使内部管理更加科学高效。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开 9 次会议，规范高效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使用、年度财务报表、半年度财务报表、利润分配预案、员工持股计划、对外投资等议案，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了合规保障。

(一) 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5 名董事均参加了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 202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3 项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7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 9、《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4、《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5、《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3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13、《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3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 项议案：

- 1、《关于取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5 项议案：

- 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 4、《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境外子公司及孙公司并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
-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2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6、《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 9、《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8)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 项议案：

-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 1 项议案：

-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 召集召开股东会情况

2025 年，董事会组织召集了四次股东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25 年 3 月 12 日，组织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18 日，组织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0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5 年 7 月 10 日，组织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3 项议案：

- 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境外子公司及孙公司并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

(4) 2025 年 9 月 4 日，组织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7 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4、《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7、《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基础上，继续秉承严谨的工作作风，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规定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张开鹏先生和刘雪峰先生均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管理、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相关信息和资料，为董事会的议事和决策做好了充分准备。此外，独立董事还通过在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对公司不同范畴的事务提供独立的审核和合理的建议，协助董事会在战略制订、财务报告、会计政策、项目投资以及管理层的提名、考核与薪酬等方面更专业地履行其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均能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知识和经验并充分发表意见，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各专门委员会提交提案予董事会审查决定，并对董事会负责。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东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确保公司战略规划实施。2026 年，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1)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2) 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优化公司治理机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持续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278,177.65	216,453.43	2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84.00	22,781.46	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01.39	21,862.79	1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3.94	15,344.42	42.2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911.62	168,175.57	5.79
总资产	279,886.40	276,581.26	1.1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	1.44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44	1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	1.38	15.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7	13.91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0	13.35	增加 1.45 个百分点

二、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率 (%)	原因分析
应收票据	32,414.74	15,570.73	108.18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余额的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0,072.10	40,684.78	-75.24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余额的减少
预付款项	173.04	78.38	120.76	主要系预付材料采购款的增加
其他应收款	628.25	83.74	650.28	主要系本年新增加泰国购买土地的保证金及押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
其他流动资产	5,985.97	21,628.86	-72.32	主要系银行大额存单的赎回
债权投资	3,000.00	6,000.00	-50.00	主要系部分银行大额存单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13,368.26	3,569.88	274.47	主要系成都电池连接系统生产建设工程余额的增加
使用权资产	-	152.80	-100.00	主要系租赁房屋到期后改为短期租赁
长期待摊费用	236.10	514.77	-54.13	主要系装修费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37.17	176.63	3,374.57	主要系预付的厂房购置款增加
短期借款	-	6,511.23	-100.00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非 6+9 银行票据贴现余额的减少
合同负债	89.56	978.76	-90.85	主要系预收商品款的减少
其他应付款	2,557.52	1,483.94	72.35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的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71.04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3.71	2.83	31.25	主要系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递延收益	150.00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的增加
盈余公积	5,439.52	4,002.09	35.92	主要系本期按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的增加

(二) 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率 (%)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278,177.65	216,453.43	28.52	
营业成本	234,476.20	178,879.86	31.08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1,304.19	974.54	33.83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销售人员工资等增加
管理费用	3,411.63	3,102.49	9.96	

研发费用	7,426.12	6,247.85	18.86	
财务费用	-128.32	-1,294.67	90.09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减少
净利润	26,084.00	22,781.46	14.5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177.65 万元，同比增长 28.52%。其中：电池连接系统产品全年实现收入 231,502.74 万元，同比增长 38.73%；电控母排产品全年实现收入 17,502.78 万元，同比下降 29.39%；工业电气母排产品全年实现收入 19,640.85 万元，同比增长 13.84%。实现营业利润 30,161.11 万元，同比增长 16.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84.00 万元，同比增长 14.50%。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3.94	15,344.42	4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1.25	-58,162.10	8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6.66	71,360.01	-123.69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2.29%，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87.6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3.69%，主要系上年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以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 2026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与市场销售预测编制。

二、预算编制范围

本预算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

三、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一)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 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所在行业形式、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三) 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和外汇汇率无重大改变；

(四) 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五) 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行为的重大影响，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求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六) 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资源获取按计划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合同顺利达成，并与合同方无重大争议和纠纷，经营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调整；

(七) 公司所投资的主体未发生重大经营变化；

(八) 无其他不可预见及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2026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28 亿元—33 亿元，新增项目预计在下半年起量。

五、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性承诺，本预算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度实际情况和经营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报告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年报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为 260,840,013.4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7,719,444.12 元。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159,999,5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2,356,680 股为计算基数进行测算，本次利润分配可享受现金红利的股数为 157,642,82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057,128.00 元（含税）。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4.17%。

加上 2025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2,738,732.00 元（含税），2025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5,795,860.00 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8.23%。

加上本年度回购注销金额 53,341,392.98 元，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金额 179,137,252.98 元，占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8.6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多家金融机构（包含不限于以下银行）申请不超过 13.30 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额度如下：

序号	申请人	授信人	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1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30,000.00	一年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15,000.00	一年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0,000.00	一年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10,000.00	一年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20,000.00	一年
6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市新区支行	4,000.00	一年
7		宁波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5,000.00	
8	苏州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10,000.00	一年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20,000.00	一年
10		工商银行新区何山路支行	2,000.00	一年
11		宁波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4,000.00	
12	成都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3,000.00	一年
合计			133,000.00	

公司已制订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并将根据银行授信审批情况和批准时间选择授信银行，向上述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认。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

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七：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根据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情况，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也随之增大。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6 年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等业务，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影响，以积极应对汇率市场的不确定性。

（二）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基于外币需求，在境内外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办理以锁定汇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包括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三）业务规模及资金来源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额度。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内容主要是货币互换、远期购汇、结售汇、外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金额以单日外汇套期保值最高余额为准，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授权事项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前提下，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

司财务部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工作。

二、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因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价格变动，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实际回款情况与预期回款情况不一致，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公司已签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同所约定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5）境外衍生品交易风险：因境外政治、经济和法律等变动可能带来结算与交易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保证公司外汇套期保值安全、顺利开展，公司进一步细化了外汇套期保值的工作流程、内部管理机构，并引入更多专业部门进行宏观形势、外汇市场的分析，加强内部宣导，严格执行董事会的授权。具体风控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原则及要求、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

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定期对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2) 公司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由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3) 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慎审查合约条款，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 公司选择经监管机构批准、具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认可度高的交易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交易风险；

(5) 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持续开展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6) 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控，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7) 当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妥善处理；

(8) 针对境外衍生品交易风险，公司在境外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主要针对国际业务所开展，交易地区政治、经济及法律风险较小，且利率、汇率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结算量较大，境外交易对手仅限于经境外监管机构批准、具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并将充分评估结算便捷性、流动性及汇率波动性等因素。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出于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具体金额已在《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为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快速发展，拟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根据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合地区、薪酬水平，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

1、关于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关于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

四、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高管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五、其他说明

本次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九：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议案十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025 年 10 月，公司回购的 1,600,500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61,600,000 股变更为 159,999,500 股，注册资本由 161,600,000 元变更为 159,999,500 元，并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进行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16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999.95 万元。																																				
<p>修订前：</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16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股份总数为 12,12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起人名称、持股数额及比例、出资方式及出资时间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发起人姓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持股数（万股）</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比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出资方式</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出资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盛建华（SHENG JIAN HU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45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净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 年 8 月 31 日</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潘淑新（PAN SHU XIN）</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36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净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 年 8 月 31 日</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9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净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 年 8 月 31 日</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27.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净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 年 8 月 31 日</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苏州汇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2.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净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 年 8 月 31 日</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盛建华（SHENG JIAN HUA）	5454	45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2	潘淑新（PAN SHU XIN）	4363.2	36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3	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1090.8	9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4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2	6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5	苏州汇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242.4	2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盛建华（SHENG JIAN HUA）	5454	45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2	潘淑新（PAN SHU XIN）	4363.2	36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3	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1090.8	9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4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2	6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5	苏州汇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242.4	2	净资产	2021 年 8 月 31 日																																

	(有限合伙)				
6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42.4	2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合计		12120	100	-	-

修订后: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及其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盛建华 (SHENG JIAN HUA)	5454	45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2	潘淑新 (PAN SHU XIN)	4363.2	36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3	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1090.8	9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4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2	6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5	苏州汇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4	2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6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42.4	2	净资产	2021年8月31日
合计		12120	100	-	-

第二十条 经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00,000 股之前,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2,12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经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00,000 股之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6,16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5,999.95 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做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